

【本週聚會】2009 年 12/27~ 2010 年 1/2

主日早上聚會 13 Church Road, Morganville	擘餅聚會 信息聚會	10:00-10:50 AM 10:50-12:15AM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	陳憲明弟兄家
福音愛筵聚會	週六晚上 6:30-9:30 PM	13 Church Road, Morganville

- 一. 2010 年 1 月 2 日福音詩歌聚會，請全體出席、參與服事及留意教會各方面安排。
- 二. 2010 年 1 月 3 日的特別聚會，將由馮永全弟兄釋放信息，請弟兄姊妹出席。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為購置會所禱告。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。
- ◆ 為兒童服事禱告。
- ◆ 為2010年1月2日的福音詩歌聚會禱告。
- ◆ 為已參加過福音聚會的福音朋友代禱。
- ◆ 為2010年成全聚會禱告。

【家訊信息】永生的認識

何謂永生

約翰福音是講永生最多的一卷書，新約題到的永生，差不多有一半出現在此卷書裡。約翰福音第一次題到永生，是在三章 15 節：「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。」或作：「叫一切信的人在他裡面得永生。」很多基督徒對永生的觀念，好像是神給我們的一件禮物，但這裡的意思是：永生在主裡面，與他的所是有關。接著 16 節說：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這位神是永遠無限、大哉敬虔奧祕的神，他愛我們這些在時間裡的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我們。從時間的觀點來看，獨生子是甚麼時候賜給呢？根據加拉太書四章 4 節，乃是到了新約，主耶穌來到這世間的時候。故此約翰三章 16 節不單講到永遠，也講到時間；要認識永生，不單要看永遠，也要看現在。永生是跟永遠和時間有關的，當永遠和現在連在一起時，這就是永生。

「耶穌說了這話，就舉目望天，說：父阿，時候到了，願你榮耀你的兒子，使兒子也榮耀你；正如你曾賜給他權柄管理凡有血氣的，叫他將永生賜給你所賜給他的人。認識你獨一的真神，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，這就是永生。」(十七 1-3)主耶穌在此給永生下了定義，分作兩部分：第一，認識你獨一的真神；第二，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。第一部分已經給永生下了定義，但主沒有停留在此，他還說了第二部分，給永生定了時。獨一的真神是永遠無限的，他在時間裡差耶穌基督來，所以永生的定義不單與永遠有關，也與時間有關，正如約翰三章 16 節所啓示的。

主對永生下了定義，也定了時，把永遠和時間連在一起。「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」說出神和道不單在太初是「一」，也把太初裡的「一」帶到時間裡面。神和道的「一」在太初、永遠裡絕對沒有問題(一 1-2)，但神還要把在永恆的「一」帶到時間裡，這就是永生。故此，我們對於永生不要有人為的觀念，以為是活得很長、很久。永生不是長生不老、長生不死，乃是永遠跟時間連在一起，並且這連結是非常實際的，具有「一」的真諦。

永生何時開始

時間是相對的，假設現在是香港時間晚上八時，紐約時間卻是上午七時，所以當我們問現在是甚麼時間，就要看是在甚麼地方。十九世紀的交通沒現在這麼方便，從一個國家到另一個國家十分費時，所以那時就有格林威治標準時間——其實不是絕對的標

準，因為時間是相對的，所以要有一個相對的時間點，才可作比較。一八七三年，一位法國作家寫了「八十日環遊世界」這本名著，講述一位英國紳士及其僕人跟人打賭，要在八十日之內環遊世界。他們從倫敦出發，經地中海、紅海、印度洋、太平洋、大西洋，遊歷印度、新加坡、香港、日本、美國等地，環繞地球一圈後返回倫敦，卻用了八十一天。這位紳士非常沮喪，因為只差一天就勝利了。後來他的僕人恍然大悟，說他們勝了，因為他們渡過太平洋，橫跨了國際子午線。每一次跨過國際子午線，就賺得一天，所以他們剛好在八十日之內環遊世界。這個故事正好說明時間是相對的。

從今生的觀點來看，時間是相對的；從永生的觀點來看，時間是絕對的。若我們在永生裡、與永恆掛鉤的話，就不需要標準時間，因為永生就是我們今天隨時隨在都可以享受生命的實際，完全不受時空的限制。這位永遠無限的神已經降卑、局限自己，來到時間裡，使我們這些活在時空限制裡的人得著永生。不論我們在甚麼地方、甚麼時刻，時間於我們不是相對的，而是絕對的，因為我們可以在時間裡與永恆掛鉤，活在「一」的真諦裡，這是何等寶貴！

約翰的職事重在生命，特別強調永生，他在約翰壹書五章 20 節重申永生的定義：「我們也知道，神的兒子已經來到，且將智慧賜給我們，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，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裡面，就是在他兒子耶穌基督裡面。這是真神，也是永生。」約翰的筆法是要我們看見甚麼是生命的表彰、實化、繁增，也帶領我們認識永生，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——這表示他不是相對的，而是絕對的，也說到永遠和時間裡的「一」，叫我們不單明白「一」的真諦，也可進到「一」的真諦裡。

永生不是重在長生不老，為著將來的享受。假若我們要到那一天才能開始享受永生，就太可憐了，並且浪費了太多機會。我們現在就可開始享受永生，現在就能與生命的源頭掛鉤，經歷「一」的真義，所以永生不是重在「將來」的「長」，而是重在「現在」的「一」。從人的經歷來看，何時和何地是不能分開的，生命的經歷也是如此。約翰福音給我們看見永生是此時此地，包括時間裡每一剎那。我們活著的每一剎那，都可以與永恆掛鉤，都可以進到「一」的實際裡，就是跟神的旨意連在一起。

永生何處開始

永生不是重在將來在天的享受(那時在彼)，而是此時此地，現在就可經歷永遠的意義，在此就可經歷永恆的價值，在此就可享受在地若天的滿足。主耶穌是從天降下，現在仍舊在天的人子(三 13)，他是從永遠進到時間裡，從無限進到空間限制裡，把在永恆裡與神的「一」帶到時間裡，這都是為著我們的經歷。他是永遠，又是在時間裡；他是無限，在時空裡又成為有限。今天我們在此時此地，就可經歷、享受與永遠無限的神掛鉤，這就是永生的意義。

我們可以在此時此地經歷永生，而不是數碼化的定時和定位——只有在這時間和這地方，並且時間是有空檔的。我們所經歷的永生是沒有空檔的，不是數碼式的，乃是現在與永恆持續不斷的連接。第三堂特會交通到生命的繁增，我們若要多結果子，就需要與永生有不間斷、不分時地的連接。當我們與永遠的生命連接，我們的人生就有意義，我們的生命就繁增，活在地上如在天上，這就是今天我們經歷永生的光景。

如何經歷永生

約翰福音裡的「道」有兩方面意思：既指「道路」(途徑)，也是「話」(太初有道)；主是道路(十四 6)，他也有永生之道(話)(六

68)。當「道」解作「話」，又有兩方面的意思：一方面是指永恆不變的話，另一方面是指現時(應時)的話；六章 68 節的「永生之道」，就是指永遠生命之現時、應時的話。

當我們讀了永恆不變的話，在時間裡來應用，就成了現時、應時的話。假若我們對永生還存著老舊、天然的觀念，就會覺得「永生之道」是互相矛盾的，但約翰福音的觀念是：現時的話是永遠的，這就是永生。我們若要在現時就認識、經歷永生，就要來到永生的話前。主的話是靈是生命(六 63)，是永生的話，也是現時的話。

約翰福音講論永生，讓我們看見神的心意，就是他把在永遠、無限裡的自己與我們發生關係，藉著道成肉身來實現生命。他將自己放在時間和空間的限制裡，不單是叫我們這些在時空裡的人可以活得舒服，更要將我們帶到新的境界，再沒有相對的時間和空間。相對的時間會帶來時差，我們活在永生實際裡的人，毋須更改我們的時間，因為我們在此時此地就可以經歷永恆。

主耶穌就是真理(一 14、17，十四 6)，能使我們成聖，在地上過聖別的生活，這也是主在十七章為門徒的禱告(17-19 節)，接著 22-23 節特別題到「一」的問題。信主後我們在聖靈裡成為「一」，有「一」的真諦，我們需要竭力保守。在永遠裡神與道是「一」，道成了肉身，就把永遠裡的「一」帶到時間裡，帶給我們這些在天然裡的人。

在肉體裡沒有「一」的可能，只有貌合神離，惟有在永生裡才有真正的「一」。當我們經歷永生，同時就能經歷「一」，就是太初道與神同在的這個「一」。我們與主同住、同行、同活動，在時間裡就有「一」的彰顯，如此就經歷在任何情況裡都有生命的實際。生命繁增、多結果子就是「一」的彰顯，每一個豐富的果實都是從「一」的生命裡彰顯出來，這就是對永生的認識。

生命的實質就是主自己，就是永生。我們在日常生活中，每時每刻、每個所在都可經歷永生，經歷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的實際，在時間和空間裡與永恆掛鉤，這是神的旨意。今天我們在地上有這樣的經歷，有一天在新天新地，生命就得著完全的彰顯。——朱永毅弟兄

【詩歌欣賞】感謝神

- 一 感謝神，賜我救贖主，感謝神，凡事擔當；
感謝神，以往的同住，感謝神，主在我旁。
感謝神，賜和煦春天，感謝神，蕭瑟秋景；
感謝神，收去我眼淚，感謝神，裡頭安寧。
- 二 感謝神，應允我禱告，感謝神，或未垂聽；
感謝神，雖經過風暴，感謝神，祂是供應。
感謝神，賜苦也賜樂，感謝神，絕望得慰；
感謝神，無比施愛者，感謝神，無限恩惠。
- 三 感謝神，賜路旁玫瑰，感謝神，雖它有刺；
感謝神，全家火爐圍，感謝神，天涯分馳。
感謝神，奔波或惆悵，感謝神，屬天平安；
感謝神，賜明日盼望，感謝神，直到永遠。

在所有的感恩的詩歌中，這首「感謝神」(《聖徒詩歌》第 713 首)是筆者的至愛，因為它與我最心愛的聖經經文涵意相符。帖撒羅尼迦前書 5:16-19「16. 要常常喜樂；17. 不住禱告；18. 凡事謝恩，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所定的旨意。19. 不要銷滅聖靈的感動。」

這是一首著名的瑞典聖詩，作者是瑞典人史篤慕(August Ludvig Storm, 1862-1914)。瑞典原文共有四節，每句都以「感謝神」為

起首，共有三十二個「感謝」，作者凡事謝恩。這首詩由裴史莊(Carl Ernest Backstrom)譯成英文，他刪除了第三節，也在譯文中摻和了部份他的意念。

史篤慕在救世軍的聚會中得救，後來成為瑞典救世軍領導人之一。這首詩是為救世軍刊物而作。史篤慕在三十七歲時，背部受重傷，以至終身殘疾，不時疼痛不已，但他繼續在救世軍聚會中講道，並為刊物寫作。在他去世前一年，他另寫了一首感恩的詩歌，以感謝神的眷顧與保守。

本詩歌的曲調由郝德門(John A. Hultman, 1861-1942)所譜。郝德門也是瑞典人，童年時隨父母移民美國。他有優美的歌聲，六十多年中，他在瑞典與美國之間，舉行福音演唱，因為個性爽朗、歌聲歡愉，所以廣受歡迎，他被稱為「陽光歌者」。他一共作了五百多首歌。這位陽光歌者，八十一歲時，在加州一教會演唱福音聖詩時，被主接去。能在事奉時見主，真是美好無比！——摘自顧明明編撰的《古今聖詩漫談》

【拾穗】感謝神

【獻上感謝】「感恩」是基督徒內在心態的自然流露，也是基督徒有別於非基督徒的地方。基督徒懂得感恩，是因為認識神是萬物的主宰——祂掌管整個宇宙，掌管世界，掌管我們身邊發生的事，甚至掌管我們個人的生命。

神諸般的作為誠然令我驚嘆，而我感触最深的是：這樣一位偉大的全能神，竟然與我有個別的關係。祂知道我和我的境遇、我的名字、我面對的試探、我的掙扎和我的歡樂。

世界上有權位的人很多，但卻鮮有願意或懂得關注個別心靈的人。然而，神認識我比我認識自己更深，祂甚至數算過我有多少根頭髮。試問，有誰願意這麼細致地認識我？

神愛我，祂是我的天父。正因為祂愛我，認識我，收納我為祂的儿女，我就欣然屈膝跪下，獻上我的感謝。也唯有這樣才是合宜的！如果我不懂得向祂感恩，我就是個愚昧無知的人了。

我們愈感恩，便愈會發現有更多的事是值得感恩的。因為發現生命中的一個祝福，就會連帶讓我們繼續發現其它的祝福。就讓我們在這個月里，一同發掘奇妙的神借著無數的人與事所帶給我們的種種福氣吧！——每日箴言

【感謝的禱告比祈求更難】聖經中論到感謝神有很多直接和間接的勸告。最顯明的一個是記在以弗所五章廿節：「凡事要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，常常感謝父神。」神的意思是叫我們有感謝的禱告。從這事上，我們可以知道感謝也是禱告中的主要部分。但這是禱告中很難的部分。學禱告難，學感謝的禱告更難。請留意一下我們自己的兒女吧！他們所願望的無需我們去教他們求，但是要訓練他們學會說「謝謝你！」卻是很費力的事。

【學習從所得的恩感謝神】我們當感謝，這特別是因為我們所得著的正如聖經上所記的，是「神充足足的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」(弗三 20)。我們既不知道我們每天所需要的各物，也沒有意思為那些東西禱告。但神仍然賜給我們，這是該怎樣感謝的事阿！朋友，假若你也像我一樣，常常犯著不感恩的毛病，那麼我要這樣勸勉你：你起初就當學習為你所得的世上的恩賜感謝神，例如你的健康、聰明、工作力量、工作的願望、衣、食、住、行，並你所愛的和愛你的親人等。從這些事起首，你就能比較容易看出並稱謝主澆灌在你身上的屬靈的恩賜了。

※ 感激令人富足，埋怨令人貧窮；不要埋怨有什麼不對勁，要對那些稱心如意的事情心存感激。—— Zachary Fisher